

中卫市国民健康“十五五”规划

(征求意见稿)

根据《国家国民健康“十五五”规划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健康“十五五”规划》，结合中卫市卫生健康实际，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，认真落实十三届自治区党委历次会议精神及中卫市市委、市政府“大规划、大基地、大融合、大发展”的总体要求，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，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牵引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夯实中国式现代化的健康根基。到 2030 年，建立健全健康优先发展战略、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，推进全市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大幅提升、重大疾病防控更加有效、妇幼健康水平加快提高、老年健康服务更加优质、居民健康素养快速提高、人才队伍结构更加合理、医药卫生体制机制更加完善、医疗卫生服务更加公平可及，主要健康指标明显改善，健康中卫建设取得明显进展。

表1 “十五五”时期国民健康主要指标

序号	指标		2025 年	2030 年	属性
1	人均预期寿命（岁）		77.9	79	预期性
2	婴儿死亡率（‰）		2.03	<3	预期性
3	孕产妇死亡率（1/10 万）		5.08	<10	预期性
4	居民健康素养水平（%）		32.36	≥35	预期性
5	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（%）		13.8	<13	预期性
6	城乡居民达到《国民体质测定标准》良好以上的人数比例（%）		—	31.1	预期性
7	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（%）		38.6	40 左右	预期性
8	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	执业医师数（人）	2.46	2.8	预期性
		注册护士数（人）	2.96	3.2	预期性
9	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（人）		4.02	4.2	预期性
10	每千人口基层卫生人员数		3.5	4	预期性
11	乡村医生中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的人员比例		40.1	53 左右	预期性
12	每千人口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（张）		5.13	6	预期性
13	每千人口接续性医疗服务床位（张）		0.25	0.65	预期性
14	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（百分点）		—	〔6〕	预期性
15	千人口献血率		9.0	13 左右	预期性
16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（%）		99.38%	保持稳定	预期性
17	基本医疗保险目录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	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%）	83.31	保持稳定	预期性
	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（%）	74.55	保持稳定	预期性
18	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（PM _{2.5} ）浓度（微克/立方米）		25.9	完成国家下达目标	约束性
19	优良水体比例（%）		85	完成国家下达目标	约束性

注：① 每千人口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包含康复、护理、安宁疗护等接续性医疗服务床位。②

〔 〕 内为 5 年累计数

二、强化健康促进和疾病预防

（一）实施健康促进行动

健全完善健康促进政策体系，构建全人群、全生命周期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体系。规范互联网健康科普行为。倡导全民健康生活方式，实施家庭健康促进行动、合理膳食行动、健康体重管理行动与国民营养计划，推动全社会参与减盐、减油、减糖。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，加强群众身边的场地设施布局建设。推广中医养生保健。普及全民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。常态化开展控烟行动，创建无烟环境。建立健全健康影响评估制度。多措并举完善健康治理、强化健康引导，持续提升全市居民健康素养与健康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慢性病一体化综合防控

立足健康中卫要求，强化重点慢性病及高危人群综合干预，推动防治关口前移，提升心脑血管病、恶性肿瘤、呼吸系统疾病、消化系统疾病、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早筛早诊早治。持续实施癌症防治行动，提高癌症早诊率和5年生存率。推进慢性病“防、筛、治、管、康”整体融合发展，健全全人群、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机制，健全慢性病精准防控体系和早筛早诊早治体系。

（三）完善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

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。加强重点人群常见心理行为问题和精神障碍早期发现和综合干预。做好心理健康知

识和心理疾病科普工作。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。加强心理救援队伍建设和心理援助热线规范化建设。完善全市精神心理疾病诊疗体系，加快推进精神病专科医院和精神科病房建设。加强精神卫生科专业人才培养。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。规范开展精神病患者随访管理、服药指导和康复训练等服务。

专栏 1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工程

实施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、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建设项目、慢性病康复服务能力提升项目，提升基层慢性病管理效能，实现慢性病全程健康管理。。

三、完善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

（一）完善生育和婴幼儿照护服务

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，动员全社会参与，形成全域协同推进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的新格局。加大生育服务保障力度。为育龄人群提供生育力评估和分类指导，规范不孕不育诊治服务。实施早孕关爱行动，实现早孕关爱门诊应建尽建。实施孕育能力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，规范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应用，加强对适宜辅助生殖技术的医疗费用保障。推广分娩镇痛服务。推进医育结合，发挥妇幼专业优势，承接辖区托育机构卫生保健指导，开展婴幼儿健康管理。实施妇幼健康提质工程，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建设生殖健康门诊，加强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救治中

心建设。加强生育友好医院建设，改善产科和婴幼儿病房条件。加快构建以市级指导中心为枢纽、3个县级中心为支点、N个社区嵌入式服务点为网络的“1+3+N”服务体系，推行“医育结合”模式，实现托育机构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约全覆盖。完善普惠托育补助政策，提高普惠托位占比。

（二）加强妇女和儿童青少年健康服务

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。加强标准化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和妇产科、儿科等重点学科建设，培育产后康复专科、儿童早期发展专科等特色专科，指导中宁县和海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启动等级创建工作。发展妇幼中医药服务，把中医适宜技术融入孕产康复、儿童体质调理、妇女慢病保健，提升中西医协同服务能力。优化妇女健康服务，加强乳腺癌、宫颈癌筛查和早诊早治，全面实施适龄女童国家免疫规划人乳头瘤病毒（HPV）疫苗免费接种。关注儿童早期发展，实施儿童青少年体重、视力、心理、骨骼、口腔健康促进行动。深入推进0-6岁儿童孤独症筛查干预工作，建立“筛查-诊断-干预-康复”闭环管理网络，拓展儿童心理行为发育适宜技术，促进儿童心理健康。加强儿童友好医院建设。

（三）提升老年健康服务保障能力

深入开展老年健康服务专项行动，优化老年健康服务体系。实施老年口腔健康、听力健康、心理关爱、营养改善、痴呆防治

等健康促进行动，加强老年人合理用药指导。建设“市级智慧枢纽-县级综合中心-乡镇区域站点-村社服务点”四级医养结合体系。支持综合性老年医学特色医院建设，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比例达到90%以上。发展长期照护和认知障碍老年人照护服务。推进社区支持的居家养老，加强健康管理、上门医疗和家庭病床服务，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。加强社会公众生命教育，扩大安宁疗护服务供给。发展智慧健康养老服务。

（四）加强职业健康保护

健全职业病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，落实部门监管责任，压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。优化全方位全周期劳动者健康管理，完善智能化监测预警网络，健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。巩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成果，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、风险评估和治理。完善市、县级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。加强职业病与急性职业中毒的医疗救治应急队伍建设。

专栏 2 实施全生命周期补短工程

实施中卫市城市单元普惠托育服务、沙坡头区滨河镇社区嵌入式托育点、中宁县宁安镇用人单位托育点、海原县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等项目。

实施中卫市妇幼保健院住院服务能力提升二期项目、中宁县

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，实现危重孕产妇救治网络全覆盖。

实施中卫市中医医院安宁疗护试点、中宁县医养结合服务项目、沙坡头区乡镇卫生院适老化改造、海原县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。创新实施县域医共体医养结合和医育结合示范项目。

建设中卫市职业病防治中心，布局职业健康体检、监督监测检测实验设备、健康个体防护装置等。

四、筑牢高水平卫生健康安全屏障

完善联防联控机制，促进社会共治、医防协同、医防融合。完善市、县重大疫情防治体系，开展市域疾控联合体建设试点，健全和优化平战结合、跨部门跨区域、上下联动的联防联控机制。建立健全智慧化、多点触发、多病共防的疾病监测预警体系，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和分析利用，提高监测的敏感性和准确性，提升疫情早期预警和快速响应能力，有效遏制重大传染病传播。推进实验室标准化建设，实现县域 P2 实验室全覆盖，市级实验室拓展生活饮用水放射性检测等项目，县级配齐关键设备，构建“市级引领、县级支撑、基层转运”的检测联动体系。搭建智慧化监测预警网络，实现靶向判断与快速处置。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工作机制，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

协同作战水平。建设公共卫生实训基地，新建沙坡头区、中宁、海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加强与甘肃、内蒙古等周边地区的应急协作，共同应对跨区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。强化医疗应急能力建设，重点实施 120 系统智慧化升级，强化“院前－院中－专科”一体化急救体系，提升区域重症救治能力。建立健全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，实施重大传染病防控行动。加强艾滋病、结核病、布病等传染病精准防治，构建呼吸道、肠道、虫媒等传染病多病同防体系。加强新型病原体跨物种传播预防和应对，强化数智赋能，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、应急处置能力建设。落实国家免疫规划政策，提升预防接种服务水平。做好学校和托幼机构、养老院等重点机构，“一老一小”等重点人群防控指导。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普惠行动。推进区域血液安全中心建设，建成全民献血用血信息平台，实现血液全流程数字化管理，保障临床用血安全与及时供应，切实提升紧急医学救援效能。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水平。实施食品风险监测，推广食品数字标签。深入实施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，强化药品安全全链条监管。

专栏 4 实施公共卫生能力提升工程

争取 3 县（区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、综合医院感染病楼建设项目等 9 个项目。加大县级实验室投入力度及能力建设。创新实施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建设项目、区域医学检验中心共建项目。

五、建设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

（一）优化医疗资源配置结构布局

1.优化医疗机构布局。全力推动市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，与宁南医院形成“一南一北”高水平医院带动发展格局，促进县（区）级医院达到三级医院能力。推动市人民医院、中医医院在疑难危重症诊疗、医学科技创新、医学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核心作用，争创 2-3 个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或临床重点专科。依托呼吸、神经、儿童、心血管等自治区专科类区域医疗中心，努力缩小与自治区先进医疗水平的差距，力争 90%以上的疾病在市域内解决。推动市第三人民医院向康复、精神、社区医院等薄弱领域转型，扩大服务供给，更好满足群众个性化差异化需求。力争县级综合医院 100%达到国家推荐标准，联动县域医共体内基层网点，显著提升县域居民健康水平。

2.落实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。明晰市属医院定位，发展优势专科，提升综合服务能力，夯实分级诊疗核心。由**中卫市人民医院**牵头，聚焦肿瘤、心脑血管、创伤等疑难重症领域，重点建设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及临床重点专科；依托**市中医医院**，统筹打造中医药服务综合体，以建设神经康复、骨科康复、慢病康复、中医康复亚专科为重点；依托**市妇幼保健院**，提升全市妇幼公共卫生管理、妇女儿童全生命周期医疗保健服务、危重孕产妇

与新生儿救治、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能力；依托**中卫市第三人民医院**，以中西医全科诊治、康复医学、慢病管理、老年医学、为核心方向，重点发展精神卫生、康复护理、安宁疗护、医养结合等服务。全面提升县级医院专科能力，强化急诊科、妇产科、儿科、重症医学科、中医科、精神科、老年医学科、康复医学科、感染性疾病科等薄弱专科能力建设。

专栏 5 实施优质高效医疗资源扩容工程

实施中卫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、中卫市肿瘤医院、中卫市精神卫生医院、中卫市康复护理“城医联动”等项目，进一步健全专科医疗服务体系，增强急危重症和疑难病症诊疗能力。

（二）优化医疗资源配置

综合考虑人口趋势性特征、健康需求增长、医疗卫生资源使用效率提升和技术进步等因素，合理确定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标准。到2030年，每千人口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控制在4.6张，县办公立医院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控制在1.66张。每千人口接续性医疗服务床位数争取达到0.65张左右。优化医疗卫生机构设备配备水平，统筹规划大型医用设备配置数量和布局，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备配备。

（三）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

筑牢基层网底，夯实服务根基。优化基层机构布局，按服务

人口与地理范围合理设置中心卫生院。建设县域医疗分中心，根据辖区人口集聚趋势，整合村卫生室，优化布局农村卫生服务中心。实施基层设施提质工程，完成沙坡头区乡镇卫生院病房改造、中宁县 26 家村卫生室和海原县基层医疗机构新建改造。持续开展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，更新配齐 DR、生化分析仪等基础设备，升级检验、康复、手术等功能区域。加快县域资源共享“五大中心”、村卫生室“中医阁”建设，广泛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，通过人才、技术、服务和管理下沉补齐基层短板，全力打造城乡居民“15 分钟卫生健康服务圈”。创新基层健康服务模式，加强基层特色科室建设。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机制，推行家庭医生个性化服务包。推进慢病中心标准化建设，建立“筛查-诊断-管理-随访”全流程体系，加强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全科、康复、口腔等特色科室建设，配齐专业医疗设备，加强专业人才培养，提升专科诊疗能力。到 2030 年，慢病规范管理率达 90% 以上，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质效。

专栏 6 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

统筹建设沙坡头区县域医共体强基工程、中宁县县域医共体建设、中宁夏中医医院病房改造、海原县医共体强基工等项目，通过建立医学影像、心电诊断、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中心，实现县域医共体内资源高效整合和服务协同联动。

（四）实施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

完善康复护理服务网络。健全完善资源布局合理、服务连续协同、优质便捷高效的康复护理服务体系，完善二级医院为主体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，其他医疗机构等共同参与的康复护理服务网络。到 2030 年底，实现每个县（市、区）至少有 1 所公立医疗机构设置规范的康复医学科病区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遍提供基本康复护理服务。加大康复护理专业护士和康复治疗师培养力度，健全康复治疗师规范化培训。每万人口康复医师数、康复治疗师数分别达到 0.6 人、1.3 人。

（五）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

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，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质量改善行动。在二级及以上医院全面推广优质护理服务和住院患者免陪照护服务。提高药学服务水平，加强居民连续用药管理。以健康为中心优化服务，提升基层慢性病健康管理水平，鼓励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设立体重管理、精神(心理)、睡眠、预防接种等方面特色门诊。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。全面推进紧密型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建设，按照“市级提质、县域达标、基层倍增”梯次赋能，深化纵向资源整合。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。完善首诊负责制，健全医疗机构转诊服务规则，全面推进转诊会诊中心建设，二级及以上医院门诊号源优先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放。发挥基本医保引导调控作用，完善紧密型医共体总额付费机制，逐步提升医保基金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比

例。

六、建设高质量中医药服务体系

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。巩固以市中医医院为龙头、县（区）医疗机构为骨干、基层机构为枢纽、村卫生室为网底的中医药服务体系。提升基层中医药诊疗指导与文化服务能力。强化县级中医医院县域龙头带动作用，依托县级中医医院设立县域中医诊疗指导中心，承担基层中医专科(专病)技术指导、人才带教、质量管控等职能，辐射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诊疗服务水平。实现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全覆盖，村卫生室“中医阁”建设达到15%。支持依托县级中医医院建设县域智慧共享中药服务中心，集约化提供中药饮片调剂、代煎配送、处方审核、药事咨询等服务，推动优质中药药事资源向乡镇、村社下沉延伸。重点发展老年病、康复、慢病管理等中医特色专科，推广老年病中医适宜技术，促进中医药与康复、养老融合。加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，建设针灸推拿、中医康复、糖尿病、风湿骨病特色疗法和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3个。新建国家级重点（优势）中医专科2个、自治区级3个、市级9个。打造“数字中医”大模型数字技术底座，建设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3个，推动五行沙疗等2-3项中医药技术/产品转化为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。促进中西医协同发展。深化中西医结合诊疗模式。加强中西医人才队伍建设。实施西医学习中医能力建设工程。完善综合医院中医科室设

置，实现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、妇幼保健机构 100%设置标准化中医科。加强中医药科研创新，围绕市域高发疾病开展中医药循证医学研究，完成 2-3 项临床研究。施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，构建中医药文化传承体系，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承与传播。加强中药制剂、经典名方发掘转化。强化中医药基础研究，充分利用现代科学技术阐述中医药作用机理。健全中医药标准体系，实施“新时代神农尝百草”行动。建设 15 个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。推进中医药文化与健康产业融合发展。立足市域特色中药材资源禀赋，鼓励研发中宁枸杞膏方等药食同源中医药特色产品，延伸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链。

专栏 7 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工程

以中卫市中医医院国医楼项目为核心载体，重点建设沙疗中心、推拿针灸中心等特色科室。基于名医诊疗全过程的智慧集成及应用示范研究项目，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名医经验的数字化传承与推广。

七、加快卫生健康数智化转型赋能

统筹推进互联互通、构建数智驱动服务网络。完善医疗健康数据分类分级管理，推进医疗、医保、医药数据共享，加强医疗卫生数据资源整合，实现医学影像实时调阅、检验检查结果共享互认、公共卫生信息对接联动。严格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。推动电子健康档案首页数据实现居民本人实时查询。全面推行“基层

检查、上级诊断、区域互认”模式，健全分级诊疗数字化协同机制，实现转诊申请、审核、接诊全流程闭环运行。有序推动数智技术在辅助诊疗、精准医疗、健康管理、医保服务、养老助残等场景的应用。强化医疗健康数据要素支撑，形成 3-5 个健康医疗公共数据集，成立中卫市健康数据运营中心，打造中卫市人工智能医疗应用产业基地，推动医疗健康数据安全有序共享开放。完善卫生健康行业商用密码应用体系，建设医疗卫生机构、医务人员和患者可信数字身份管理系统。

专栏 8 实施数智健康服务创新融合工程

实施各医院智慧升级项目，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数智健康服务新生态。通过中宁县中医医院智慧医疗升级项目建设中医辨证 AI 辅助诊断系统，共同构建起支撑“名院、名科、名医”发展的三级平台体系。

八、推进科技教育人才协同发展

（一）强化人才队伍建设

聚焦危急重症救治、妇幼健康、精神卫生、老年医学、康复医学等重点领域，加强人才引进。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、公共卫生安全筑基、基层健康守门人提质和中医药传承创新等重点人才工程，培育一批学科带头人和青年拔尖人才，加快补齐精神、重症、麻醉、急诊、康复、儿科等紧缺专业人才短板弱项。实施县级以下医疗卫生人员在职学历提升行动，推进乡村医生职业化，

推进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和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。针对儿科、麻醉科、急诊科、病理科、康复科等紧缺专业，加强培养或转岗培训。发挥好医疗人才“组团式”帮扶和“千名医师下基层”等对口支援作用。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，推动名中医工作室与中医药传承创新平台建设，完善中医类别住培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机制，推动试点公立医院高级岗位比例达到 18% 以上。开展医防管交叉复合型战略人才培养，构建“医—防—管—信”一体化培养体系，推动疾控、临床、医院管理与信息技术交叉融合，实施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支持项目。

（二）加大卫生健康科技创新

以健康需求和应用为导向推进科技创新，优化整合科研平台，加快医药创新发展，针对感染性疾病、自身免疫性疾病、罕见病等做好生物医药临床研究，为新药物、新技术等临床应用提供基础研究和创新支持。推动高层次人才科研攻关和临床转化能力建设。加强“四大慢病”、重点传染病、生育力保持、人工智能+医疗健康等研究，促进成果转化和应用，构建防、筛、诊、治、康、健“六位一体”的科技创新模式。加强中医药特色诊疗技术评价和推广应用，强化中西医协同、多学科联合攻关，推动中医药临床科研一体化发展。运用数智技术、绿色技术赋能中药全产业链，促进中医药产业转型升级。

九、深入推进卫生健康领域高效能治理

（一）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

全面开展健康城镇创建和健康乡村建设。发挥好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和公共卫生委员会作用，完善基层健康治理机制，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群众日常。推动爱国卫生工作与传染病防治、慢性病管理等公共卫生工作协同融合。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整治、病媒生物防治。广泛倡导文明健康、绿色环保生活方式。

专栏 9 实施健康环境创建推进工程

实施城乡医疗卫生机构环境提质项目、基层医疗服务网络优化项目、公共卫生设施达标建设项目，营造健康宜居的生产生活环境。

（二）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

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领导，深化医疗卫生事业单位改革。常态化运行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。健全维护公益性、调动积极性、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。建立公立医院编制动态调整机制，推行“编制+员额制”双轨管理，实行“县管乡用”和全员周期性岗位竞聘制度。落实“两个允许”，合理确定公立医院薪酬水平。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，体现岗位差异，兼顾不同科室，向群众急需且人才短缺的专业倾斜。

（三）健全医疗、医保、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

持续加强医改工作组织领导和协同推进，加强重要医改政策

有序衔接、信息联通、监管联动、协同评价，因地制宜“学三明、抓医改”，打造市域特色改革样板。落实好医改工作定期会商机制，统筹推进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、医疗保障制度、医保支付方式、医疗服务价格和药品领域等改革。

（四）完善医药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

推进跨部门监督执法数据资源共享与执法联动，强化机构、行为、功能、穿透式和持续监管，开展基于电子病历信息的智能化和嵌入式监管。完善卫生健康监督信息平台。妥善防范和化解公立医院债务风险。加强医患沟通，健全化解医疗纠纷的长效机制。完善医疗机构信息公开机制。深入开展平安医院建设。强化医疗卫生队伍作风和医德医风建设，加强医学人文等教育培训，营造风清气正、积极向上的行业环境。关心关爱医务人员，进一步形成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。完善卫生健康法治体系，实施卫生健康标准提升行动。创新法治宣传教育，提升医务人员法治素养。

十、加强组织实施

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卫生健康工作全过程各方面。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加强统筹协调，会同相关部门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监测、评估和宣传引导，加强政策发布与解读。建立规划动态调整机制，根据国家和自治区政策、经济社会发展及评估结果适时优化目标和任务。